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〇二四年四月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规范运作、科学决策，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全面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一）拥抱外部变化，坚定推动变革升级

面对塑料管道市场环境发生的变化，公司积极面对，推动实施“营销升级、产品升级、人才升级、管理升级”的变革措施。营销方面，持续健全营销体系，营销政策制定紧跟市场；稳定经销，继续加大对优质经销商支持，持续优化经销渠道结构；培养B端，优化母、子公司直销组织结构，加强自有直销团队的组织建设，加大对直销业务的资源投入抢单杀单。产品方面，积极跟进竞品动态，紧跟市场需求，瞄准市政领域，加大对市政管道业务投入，丰富完善市政管道品类。人才与管理方面，深化组织变革，实施“人才发展3+3模式”，有效构建“人才九宫格”管理模型，全面调整考核激励机制，激发组织新动能。

（二）坚持创新驱动，提升产品竞争力

公司依托自身的技术研发团队和国家CNAS认可工程实验室，强化研发、生产、销售的有机结合，始终坚持研发资源持续投入，2023年度研发费用累计投入3,223.48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广东省新型环保高分子塑料管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与广东工业大学组建“新型环保高分子塑料管道材料校企联合研发中心”，完成塑料改性料基地自动化改造和产能的提升项目，实施开展一步法聚乙烯双壁波纹管的研究开发，完成双峰缠绕波纹管、微纤增强聚烯烃改性材料等项目的开发前技术准备工作，同时开展耐磨塑料管道、聚乙烯抗熔垂母粒、阻燃聚乙烯专用料等项目的研究工作。

（三）强化生产管控，持续推进数字化管理

2023 年公司生产中心以“成本”和“质量”为重点，对公司的生产成本和质量进行有效管控。一方面，全面推行预算管理，强化成本核算分析，严格控制成本，优化生产流程，降低物料损耗，有效控制库存；另一方面，强化质量管理，保障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确保产品质量稳中有升，提高客户用后体验。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安全稳定，无重大安全事故。

生产数字化建设方面，公司根据政府的工厂智能化升级指导政策，持续推进工厂数字化建设，完善 MES 系统的实施，提高生产智能化、数字化管理水平，提升生产管理效率。

（四）强抓风险管理，深化集团管控

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强化风险管理意识，坚持“资金安全、销量贡献、利润贡献、安全受控”四大原则规范客户授信管理，确保公司稳定、持续、健康发展。截至 2023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5.14%，处于较低水平。2023 年，公司实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1,183.96 万元，经营现金流良好。稳健的财务结构以及良好的现金流有效降低了公司经营风险，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最新要求，不断完善企业内部控制并严格内控管理与审计。同时，公司持续优化 OA、HR 等信息系统，规范各类信息流、审批流，在全集团层面上统一，以 IT 固化各项管理制度和流程，完善管理“制度流程化、流程表单化、表单信息化”，强化集团管控。

二、报告期公司治理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全体董事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董事高管聘任等事项审慎讨论、分析并形成一致决议；相关审议事项需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意见的，独立董事均能本着谨慎、独立、公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 年度，董事会会议情况具体如下：

会议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通过的主要事项
------	------	-----------

2023年2月1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3年4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关于制定公司2023年度董事报酬的议案》 11.1、《关于制定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11.2、《关于制定公司2023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制定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13.1、《关于云南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13.2、《关于研发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1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关于将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 16、《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暨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6.1、《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16.2、《关于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7、《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18、《关于公司将部分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 19、《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1、《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年6月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年6月21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023年8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2023年10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选举并部分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023年11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3.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3.4、《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3.5、《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3.6、《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3.7、《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保密制度〉的议案》 3.8、《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3.9、《关于修订〈现金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3.10、《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3.11、《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3.12、《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13、《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调整〈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作为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共计召开3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后，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认真执行，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

202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具体如下：

会议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通过的主要事项
2023年5月19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关于制定公司2023年度董事报酬的议案》 11.1、《关于制定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11.2、《关于制定公司2023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制定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13.1、《关于云南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13.2、《关于研发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1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关于将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 16、《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暨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6.1、《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16.2、《关于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7、《关于2022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2023年6月21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3年12月14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3.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3、《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3.5、《关于修订〈现金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3.6、《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3.7、《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3.8、《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3.9、《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调整〈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的议案》

（三）内部控制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得出结论如下：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本次评价期间，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控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本次评价期间，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对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调整《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年-2024年）》等进行审议，并形成一致同意意见后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财务信息进行有效监督，使公司在财务信息披露及内部控制方面更加严谨有效。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及薪酬方案制定及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4.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对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人选、选择标准及程序提出合理性意见，认真审查候选人的资格，严格履行决策程序。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并积极开展投资者保护工作，通过不断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制度坚固投资者保护基础，不断拓宽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最终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 2024 年经营规划

2024 年，公司将全面贯彻集团“稳定主业、资本布局”的战略方针，“市场机制、营销驱动、产品提升、团队建设”的经营方针，以及“稳定经销、培养 B 端、人才升级、提升服务”的营销方针，全力以赴稳定主业经营，谋求二次新发展。

（一）着力营销升级，积极抢抓市场

重视营销、强化营销、营销先行。一要明确营销是公司内部所有部门的客户，要求内部所有部门要围绕营销，找准营销部门需求，提供高效服务。二要实现营销团队转型升级，完成政策重心、管理重心下移，提高市场应对速度。三要政策赋能稳定经销、培养 B 端，其中稳定经销需强调巩固优势区域，加大对各级经销商的支持力度，提升其服务能力，扩大经销网点的覆盖；培养 B 端则重点挖掘燃气、通信、电力、水务公司及水利、排污等领域的客户。四要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与客户授信管理，以授信管控、电网政策保证业务健康发展。

（二）统筹产品、质量、服务保障，为营销落地保驾护航

产品方面，全集团统一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明确供应链质量、交期、成本、账期的价值创造，完善采购管理、建立库存指标、持续供应链建设，深挖成

本空间，提升产品管理能力，让公司产品能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同质能比价、同价能比质；质量方面，开展质量对标，狠抓质量控制与质量改善，全面控制质量达标、控制质量过剩，坚持质量管理“四不放过”，切实提升产品质量竞争力；服务方面，明确售前、售中、售后全链条服务支持重点，打造高效、闭环的服务体系。

（三）推动研发升级，增强内生发展因素

持续优化产品工艺配方、产品结构设计及产品材料替代，落实民建产品成本化、市政产品差异化。依托自身的技术积累、研发团队和国家 CNAS 认可工程实验室，加大新产品研发，重点聚焦市政产品、装配式产品，开展产品专项公关，研发新材料、新技术。继续巩固公司技术地位，积极参与产品标准参编，持续做好知识产权、科研项目的管理事宜。

（四）严格控制内部投资，探索二次发展

2024 年，广西雄塑“高分子材料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持续推进，公司管理层将对项目建设进行严格的管理、监控；除此之外，以“降低成本、改善质量、提高效率”为原则，严格控制内部固定资产投资，实现存量资产优化。同时，公司将根据战略规划积极寻找与产业链相关或新兴行业的投资机会，加速“第二增长曲线”的探索与布局，打通外生发展路径，寻求更为持久的增长动力。

上述经营规划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其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同时该经营计划亦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对此应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特此报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